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20日在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碧头第三工业区信隆公司办公楼A栋2楼会议室现场，结合视频、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廖学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一）审议《关于2020年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决议：全体董事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境内外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手方，进行合计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并依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落实实施。

《关于2020年度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与《证券时报》。

（二）审议《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决议：全体董事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拟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为天津信隆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提供续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决议：全体董事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为天津信隆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提供续保的议案》。

天津信隆实业有限公司系我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之一，本公司对其持股 75%，公司全体董事同意为天津信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分别向五家银行（浦发、兴业、台湾土地银行、建设银行、民生银行）新申请和续签总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融资额度 100% 的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情见于《2020 年为天津信隆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天津信隆资产负债率为 88.7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将授权董事长廖学金先生代表公司与上列各家银行签订保证合同、担保书、相关合同及文件。

相关《2020 年为天津信隆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与《证券时报》。

（四）审议《关于变更参股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决议：全体董事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参股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对《信隆--天腾 投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原业绩承诺补偿方式进行变更，由原股东向天腾动力补偿业绩差额变更为向投资方信隆健康按所持股权比例补偿业绩差额，补偿金额=（当年应达到的合并净利润-当年实际合并净利润）*20%，补偿资金由刘罕、肖绪国支付给信隆健康指定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天腾动力签订《武汉天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的补充协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相关的《关于变更参股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与《证券时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关于召开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决议：全体董事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 15:00 在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碧头第三工业区信隆公司办公楼 A 栋 2 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与《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